

有關提高發牌效率之口頭質詢

據市民反映，現在政府跨部門合作依然有待加強，依然存在很大的提升空間。以本人辦事處近日收到的個案為例，個案當事人申請飲食牌照，但是從遞交申請書開始，迄今已經過去了6個月有餘，租金已經交了兩百多萬，但是行政當局依然沒有給出確切回復，到底何時頒發牌照。

飲食牌照的申請涉及到衛生局、消防局、民署、工務運輸局等多個政府部門，當事人在不同的部門之間疲於奔命，不僅耗費時間精力，更大大提升了企業的經營壓力，還沒開張就要支付高昂的租金。各個部門為何不能協調合作，一次性告知申請人應該遞交的資料和改正的地方？因為政府跨部門合作的不夠理想，給本澳的營商環境帶來如此負面的影響，實際上與特區政府扶植中小企業發展、積極實現經濟多元化的政策目標背道而馳。

參考臨近地區，例如香港的「一站式」發牌做法，香港食物環境衛生署在接到申請人的文件之後，只要經過了初審就會召集各個政府部門的人，與申請人召開審查小組會議，一併告知申請人應該改進哪些條件才會獲發正式或者臨時牌照。不少意見反映，希望政府借鑒類似做法，盡快對發牌程序進行檢討、改進，建立統一處理機制，提高發牌效率。

麥瑞權 立法議員辦事處

鄭安庭 Escritório do Deputado à Assembleia Legislativa MAK SOI KUN ZHENG AN T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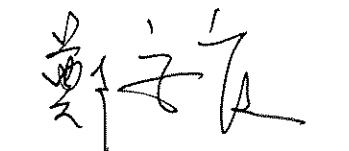
有鑑於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當局曾表示已經著手檢討整個發牌制度，在維持現有「一站式」服務的基礎上，預計於 2019 年成立「聯合審批委員會」審批餐飲牌照，就申請者的問題作出一次性告知。請問當局，能否公佈目前對發牌制度檢討的結果，成立「聯合審批委員會」的承諾有否得到落實？

二、據中小企反映，代辦公司申請辦理仍存在監管問題。首先代辦公司本身良莠不齊，再者假如因為代辦公司的過錯影響了申請人的發牌，委託人不知道如何維護自己的權益。請問當局，有否考慮對代辦公司實行發牌及考核制度，將其納入政府監管之下？

三、雖然政府現時每季度開辦講座介紹發牌程序及聽取業界意見，但業界反映這類型的介紹對代辦人員真正了解掌握相關程序而言並不足夠。請問當局，會否考慮開辦相關的課程及制定行業手冊，從而有效提升代辦公司的業務水平？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



鄭安庭

2019年11月1日